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琼科规〔2021〕1号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印发《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 试验区建设工作指引》的通知

海南自由贸易港各重点园区，各市、县科技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推动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促进海南科技创新开放发展，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制定了《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

设工作指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年2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唐志彪，电话：65373956）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 建设工作指引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进一步加快海南科技创新开放发展，将围绕打造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开展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以下简称试验区)建设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指引。

一、功能定位

试验区是示范区的主要载体，是离岸创新创业制度集成创新的试验田，是离岸创新创业资源的集聚地。试验区依托特定空间载体，搭建吸引海外人才、技术转移、科研合作、成果转化、创业孵化等创新创业平台，吸引境外科研机构、科技企业和人才等来琼，以离岸或者以离岸业务形式开展创新创业活动。试验区的主要任务是在离岸创新创业、创业孵化、技术转移、成果转化，以及推动人才、资本、技术、信息等要素跨境自由流动等方面改革创新、政策先行先试、实现制度集成创新，建成海外人才带专利、带成果、带项目来琼创新创业的重要基地。试验区建设积累的典型经验将在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中全面推广，进而推动示范区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目标和基本原则

（一）建设目标

“十四五”期间选择部分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结合产业布局和特色，布局建设3-5个试验区，建设离岸孵化器、众创空间、技术转移中心、海外人才创新基地等8-10个离岸创新创业载体；面向境外科技人员、科研机构、科技企业，探索国际科技合作新路径、科技金融新途径、科技开放创新管理新体制，推动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在人才、资本、技术、信息等创新要素的跨境自由流动等方面形成一批制度集成创新案例；着眼海南特色优势产业探索国际离岸创新创业新业态，在离岸服务外包、离岸研发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将试验区打造成海外人才、境外研发机构、境外科技企业等创新资源集聚地。

（二）基本原则

制度创新、开放合作。用新思路、新办法、新成效推动试验区建设，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加强政策体制机制创新，强化离岸创新产业布局、科技成果转化、吸引海外人才、吸引海外优质科技项目落地，让全球科技创新资源聚集海南、惠及全国。

先行先试、稳步推进。把握发展的阶段性和多层次性特征，选择部分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建设试验区，先行先试离岸创新创业政策，逐步扩大到相关重点园区，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未来新兴产业。

市场主导、政府引领。遵循市场规律和国际通行规则，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在离岸创新创业

中的主体地位，吸引各类新型专业服务组织参与试验区建设、运营和管理，发挥好政府引导作用，通过引导基金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试验区建设。

三、重点任务

（一）建设离岸孵化器、众创空间等离岸创新创业载体，聚集全球创新创业资源，着力培育离岸孵化科技创新体系。

（二）推动国际技术转移转化基地建设，探索技术创新要素跨境流动，打造国际技术转移协作和信息对接平台。

（三）推动建设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设立预孵化基地，开展离岸创新创业活动，推动海外科技成果在海南转化应用。

（四）围绕深海、深空、南繁等未来产业，数字经济、现代医药、石油化工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清洁能源、节能环保、高端食品加工等优势产业，探索离岸研发、离岸外包、离岸孵化等离岸创新创业新模式，培育新业态、新产业，促进海南特色产业集群创新发展。

（五）在科技成果转化、人才激励、科技金融等方面积极探索改革举措，逐步建立完善的离岸创新创业示范区政策体系，营造有利于扩大国际人才交流、深化国际科技合作、吸引各类人才来琼的创新创业生态。

四、建设程序

根据《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总体部署，围绕海南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规划布

局，谋划建设一批试验区。

(一) 统筹布局。海南省科技管理部门根据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方案的整体部署，统筹考虑自贸港重点园区的区域布局和功能定位，结合地方人民政府和园区提出的建设需求，按照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原则谋划布局一批重点园区建设试验区，分步骤、分阶段探索，逐步推广国际离岸创新创业政策。符合条件的重点园区向海南省科技管理部门提出建设申请，编制试验区建设方案。

(二) 组织认定。海南省科技管理部门发布认定通知，会同工信、财政、科协等部门组织对试验区建设方案进行咨询论证，并由省科技管理部门发文认定。

(三) 开展建设。园区及所在市(县)人民政府作为试验区建设主体，积极推进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探索离岸创新创业政策、业态、制度，加快建设方案任务落实落地，强化动态监测评价。海南省科技管理部门统筹支持和推动试验区建设，在试验区的载体建设、政策措施等方面给予支持。

五、运行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由海南省科技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成员由海南省科技、工信、财政、科协等部门分管领导组成，办公室设在海南省科技主管部门，负责试验区建设的组织领导、规划指导和管理监督等，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协调解决试验区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二）建立专家咨询机制。吸纳国内外优秀专家与智库，成立咨询专家委员会，构建政策咨询与协调机制，加强政策咨询与战略研究，为试验区建设提供智力支撑。

（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在促进国际离岸创新创业的跨境研发、科技金融、综合监管等方面积极探索制度创新，逐步建立国际离岸创新创业政策体系，推动试验区建设法制化、便利化、国际化。

（四）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海南省将离岸创新创业载体纳入到相关科技专项中，给予相应的资金支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探索市场化资金扶持方式。

（五）加强风险防控。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风险防范措施，依托海南省社会管理平台的管理设施和制度，将涉及境外科技人员流动、科研数据跨境流动及国际互联网访问、科研设备和物质流动等风险防控，纳入海南自由贸易港风险防范体系中进行监管，维护国家安全。

- 附件：1.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指标体系
2.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方案编写提纲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指标体系

一、总体说明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建设指标体系》包括离岸创新创业基础条件、离岸创新创业投入、离岸创新创业绩效、离岸创新创业环境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

（一）离岸创新创业基础条件

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的基础条件是开展国际离岸创新创业活动的必备条件，从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重点建设任务来看，主要包括园区重点产业发展业态及现状、离岸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园区政策环境 3 个二级指标。

（二）离岸创新创业投入

创新资源的投入是创新活动的重要基础。创新投入主要包括离岸创新创业资金投入、离岸创新创业物理空间投入、服务投入 3 个二级指标组成。

（三）离岸创新创业绩效

创新绩效用来反映离岸创新创业的成果的重要指标，创新绩效指标由海外人才吸引质量和数量、海外企业引进或创办数量、海外科研机构引进或设立数量、海外技术合同成交额、技术进出口合同登记额 5 个二级指标构成。

（四）离岸创新创业环境

良好的离岸创新环境是支持离岸创新创业活动开展

重要的支撑，是保障企业创新、产业创新、服务创新等离岸创新的重要条件。创新环境包括离岸创新创业政策制定和落实、离岸创新创业载体管理制度、离岸创新创业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组织实施等 3 个方面构成。

二、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离岸创新创业基础条件	重点产业发展业态及现状
	离岸创新创业载体建设
	园区政策环境
离岸创新创业投入	离岸创新创业资金投入
	离岸创新创业物理空间投入
	服务投入
离岸创新创业绩效	海外人才吸引质量和数量
	海外企业引进或创办数量
	海外科研机构引进或设立数量
	海外技术合同成交额
	技术进出口合同登记额
离岸创新创业环境	离岸创新创业政策制定和落实
	离岸创新创业载体管理制度
	离岸创新创业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组织实施

附件 2

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试验区 建设方案编写提纲

一、建设基础和重要意义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二）战略定位

（三）建设原则

（四）发展目标

三、建设布局

四、建设任务

五、管理运行机制

六、保障措施

七、进度安排